

关于 2023 届结业学生结业考试安排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根据《关于普通本专科结业学生课程考试工作的有关要求》，现对 2023 届进行结业考试学生的课程考试安排事宜通知如下：

1. 学生所属教学单位务必安排专人确保通知到每位应参加本次考试的结业学生，并提醒学生在规定时间内返校参加结业考试，告知每位学生申请考试的课程仅有一次考试机会，请务必珍惜学校组织的结业考试；

2. 课程开课学院负责组织考试考务工作，并通知有关教研室组织教师提前做好命题组卷，按教务处安排的时间组织考试，并做好监考、巡考、阅卷和相关考试材料存档工作，确保考试正常、有序进行；

3. 请各教学单位严格按照《2023 届结业学生结业考试安排（2023 年 12 月）》（见附件）组织考试，不得擅自增减考试科目；

4. 通识选修课程考试由教务处统一安排，课程学习时间和考试时间参照《2023 届结业学生结业考试安排（2023 年 12 月）》（见附件），学生所在学院务必通知学生及时完成学习，按时参加考试。

附件：2022 届结业学生结业考试安排（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10 月 16 日